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

2015年资助社会招标课题说明

中国经济改革研究基金会是专门资助与中国经济发展、经济改革有关研究活动的学术性社团。每年面向社会资助研究机构和个人，进行与当前经济改革与发展有关的课题研究。资助特点是以“短期项目”为主，在一年内完成，并提交研究成果。经基金会学术委员会建议、基金会学术部办公会议审议，确定了2015年社会招标的6个资助项目。

**一、深化财税改革，重塑中央与地方财政关系 （资助金额12万）**

分税制后，中央财政分成比例显著提高，地方财权与事权不匹配的情况日益凸显，地方政府不仅日益依赖土地财政，也日益依赖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无论是土地财政，还是中央转移支付都带来一定的扭曲。伴随着地方政府软预算约束下的“公司化”运作，地方财政必然表现为过度的“吃饭财政”、“建设财政”，而不是现代政府治理所要求的公共财政。这种财税格局促使各地同质化竞争，导致产能严重重复建设，致使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步履维艰。

本课题研究要点：

1、厘清中央与地方财税关系的沿革；

2、当前中央与地方财税关系存在的主要问题；

3、国际上一些大国可借鉴的中央与地方财税关系制度安排；

4、明确界定央地关系和省及省以下政府财政权力与支出责任安排，提出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中央与地方财税关系建议：

一是如何通过转移支付新机制的构建，改善一般性转移支付与专项转移支付的使用效率，推动地方财政从”吃饭财政”、“建设财政”更多转向公共财政；

二是如何界定中央与地方在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的事权并相应确定财权及财税关系，以利于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实施。

**二、“十三五”时期中国的债务风险与应对研究（资助金额12万元）**

近期积累的各级政府以及国有企业债务相当庞大，成为“十三五”时期许多地方和企业的沉重负担，也是整体经济发展面临的重大问题。分析各类债务形成的机制以及债务的总量、结构，提出化解和可控的对策，对经济社会稳定及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本课题研究要点：

1、中国的债务总量估测（2015-2020）

2、中国的债务结构（2015-2020）

一是企业债务（因种种原因难以通过破产清算途径解决问题的基本上应归于政府债务）。

二是政府债务，包括中央政府债务、中央级融资平台（如铁路总公司、国开行等）债务、地方融资平台债务。

三是债务中的高利贷。利率10%以上的债务为高利贷债务，高利贷债务一般通过委托贷款、信托贷款（通过理财产品集合而成）、“违规”集资、民间抵押股权融资以及政府与企业的BOT协议等方式生成。

3、中国债务的还本付息压力。

4、化解中国债务风险的根本途径与对策。

**三、中国居民财富分配的动态变化研究（资助金额12万元）**

在中国收入差距不断扩大的同时，居民财产分配的差距呈现出更快的扩大速度。我国至今有关居民财富分配机制和差距的研究严重滞后，影响到对居民财富分配状况的认识和财富积累机制的理解，从而影响到社会财富和收入分配政策的制定。因而，加强居民财富积累机制和分配机制的研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本课题研究要点：

1、中国经济转型中居民财富积累机制与分配差距的变化；

2、居民财富分配差距形成与变化原因；

3、收入差距与财富差距相互影响机制；

4、财富分配政策的设计及其效果模拟；

5、中国居民财富分配的国际比较；

6、有关财富分配公平的政策建议。

**四、农地确权实践中的难点与应对（资助金额15万元）**

农地确权是农地流转的重要前提，一些地方的实践已经展开。由于各地经济、自然禀赋情况不同，面临的困难、难点也不同，需要通过若干实际案例分析，有针对性的提出应对之策，以期促进相关政策调整，有效推动农地确权实践。

本课题研究要点：

1、农地确权的主要约束条件，如农地确权与人口变动引致的农地调整之间的关系，农地整理与农地确权的时序与关系处理原则等。

2、农地确权的法律和规划约束问题，如农地确权完成的时间节点如果跨政府任期，其连续性如何保证。

3、农地确权后的流转问题和政策。

4、与农地确权相关的资金安排。

**五、互联网金融的风险及监管制度研究（资助金额12万元）**

固定和移动互联网在中国的发展迅捷，互联网金融业务随之蓬勃兴起，但至今互联网金融多为浅显的业务研究，缺乏基础理论研究；相关监管也以事后的针对业务监管为主，缺乏基本的监管框架。互联网金融的基本理论和监管框架急需深入研究。

本课题研究要点：

1、对互联网金融发展运行中的网络安全风险、道德风险、业务操作风险和政策风险如何进行识别和防范？

2、产品登记、信息公开、资金托管三大风险管理手段在各种互联网金融业务形态中如何落实？

3、如何构建中国互联网金融体系中尤其是众筹业务中的合格投资人制度？

4、社会团体和行业协会在互联网金融的风险防范及监管作用如何发挥？

5、面对互联网金融呈现的金融混业经营趋势，传统的金融监管模式如何改进和匹配以适应新的环境和要求？

6、互联网金融尤其是P2P很大程度上是传统民间金融的线上化，民间金融往往蕴含着大量的非法集资风险，打击非法集资的职能主要是由地方政府打非办和金融办承担，三会在地市以下的监管力量薄弱，在此情况下，地方金融办与一行三会之间就互联网金融的监管如何协调和分工？

7、如何预防和化解互联网金融产业集聚过程中的风险？

8、互联网金融背景下，如何构建以金融消费者保护为核心的动态金融监管体系？

9、互联网金融监管的域外经验

**六、新型城镇化与地方政府“土地财政”转型研究（资助金额12万元）**

当前中国城镇化模式是以“土地财政”、“土地金融”为依托，通过扭曲工业、商、住用地相对价格和城市土地利用结构而进行的。地方政府一方面压低工业地价，并以开发区为主体进行大规模制造业招商引资，另一方面又通过限量、高价供应商、住用地获取垄断利润、乃至过度抵押未出让商、住用地储备进行借债，并不断吹大开发区、新城区建设泡沫。这个模式虽然短期可以带来较快的增长与就业，但从长期看不具备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性。本届政府希望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一个主攻方向，是通过户籍、土地、财政体制改革，从以“土地城镇化”为主导的传统模式转向更多注重“人口城镇化”的新型城镇化模式，让数以亿计、主要来自农村的流动人口在城市里获得均等化公共服务，实现市民化。

本课题研究要点：

1、分析土地财政模式的形成机制与现实问题，探讨地方政府逐步淡出“土地财政”、“土地金融”的有效转型路径；

2、考察房地产税开征的制度背景与经济环境条件，考察土地财政转型过程中地方政府的替代性财源，提出改革方案；

3、地方政府如何摆脱对“土地财政”、“土地金融”的过度依赖，公平分配城市化过程中的土地增值收益，并利用这些收益解决新型城镇化所需的资金问题。例如，化解地方债务、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为包括农民工在内的迁移人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等。